

##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与交易对方对标的公司估值未最终达成一致，为切实保护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双方拟终止本次交易，公司将尽快与交易对方沟通并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终止事项。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海南海药，证券代码：000566）自 2017 年 11 月 22 日开市时起开始停牌，并于 2017 年 12 月 6 日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情况公告。

2018 年 5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具体方案的议案》、《关于〈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的议案》等与本次资产重组相关议案。本次资产重组具体方案详见公司 2018 年 5 月 22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信息披露文件。

2018 年 5 月 28 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非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8〕第 10 号）（以下简称“《重组问询函》”）。经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针对《重组问询函》中提出的问题和要求逐项进行落实与回复，并对《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等相关文件进行了相应的补充和完善。修订内容及说明详见 2018 年 7 月 9 日刊登在巨潮

资讯网上的《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组预案的修订说明》和《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修订稿）》等相关公告。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海南海药，股票代码：000566）于2018年7月9日开市起复牌。

2018年8月22日，公司披露《关于拟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提示性公告》，鉴于近期医药行业并购市场发生较大变化，公司与交易对方对标的公司估值未最终达成一致，为切实保护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双方拟终止本次交易。同时公司承诺自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终止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少1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将尽快与交易对方沟通并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终止事项。本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10号——重大资产重组》等相关规定，公司将根据本次重组的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隔30日发布一次重组预案后的进展情况公告。公司将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六日